

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实际控制人韩旭先生、张仁华女士的函告，获悉韩旭先生、张仁华女士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
韩旭	是	1,105.5474	2019年4月19日	5.90%	0.73%	2022年11月15日	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张仁华	是	2,704.6644	2019年4月24日	11.78%	1.80%	2022年11月15日	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韩旭先生、张仁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万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万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张仁华	22,953.8159	15.25%	12,113.6500	52.77%	8.05%	12,113.6500	100.00%	8,358.9619	77.11%
韩旭	18,749.1897	12.46%	3,600.0000	25.10%	2.39%	3,600.0000	100.00%	10,461.8923	69.06%
合计	41,703.0056	27.71%	15,713.6500	37.68%	10.44%	15,713.6500	100.00%	18,820.8542	72.42%

三、股东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

公司实际控制人韩旭先生、张仁华女士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

能力，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

瑞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1月17日